

傷寒論輯義按

茯苓桂枝白朮甘草湯方

千金名茯苓湯。

茯苓

四兩

桂枝

三兩去皮

白朮

金匱及玉函作三兩

甘草

各二兩炙

右四味以水六升。煮取三升。去滓。分溫三服。

玉函金匱及玉函作三兩。小便即利。四字。

鑑云。身爲振振搖者。卽戰振身搖也。身振振欲擗地者。卽戰振欲墮於地也。

二者皆爲陽虛失其所恃。一用此湯。一用眞武者。蓋眞武救青龍之誤汗。其

邪已入少陰。故主以附子。佐以生薑苓朮。是壯裏陽以制水也。此湯救麻黃

之誤汗。其邪尙在太陽。故主以桂枝。佐以甘草苓朮。是扶表陽以滌飲也。至

眞武湯用芍藥者。裏寒陰盛。陽衰無依。於大溫大散之中。若不佐以酸斂之

品。恐陰極格陽。必速其飛越也。此湯不用芍藥者。裏寒飲盛。若佐以酸斂之

品。恐飲得酸。反凝滯不散也。丹云。案金匱要略痰飲篇曰。心下有痰飲。胸

脇支滿。目眩。苓桂朮甘草湯主之。乃知此條。心下逆滿。氣上衝胸。起則頭眩者。

陽虛痰飲所致也。又云傷寒類方曰：此亦陽虛而動腎水之症，卽眞武證之輕者，故其法亦仿眞武之意。

鐵樵按：吐下之後，腹中空虛，心下不當逆滿。蓋積停於上膈者，吐之則除；積停於中脘以下者，下之則除。病除則爽，慧甯有反逆滿者，惟不當吐而吐，不當下而下，則體工起救濟作用，其云逆滿因誤吐而虛，各藏氣之分泌液汁皆奔集於胃，以爲救濟，故吐而反逆滿。其云氣上衝胸，因誤下而病，不當藥賜胃之筋肉蠕動，習慣使食物下降者，因藥力之強抑，皆變性上逆，以爲救濟，故下之氣反上衝胸。脉沈緊者，沈爲裏緊，爲寒，蓋所謂陽明者，皆已化燥之症。太陽者，未化燥之症，所謂誤下者，乃未化燥之太陽證，誤認爲已化燥之陽明證，而下以寒藥，故裏無不寒。且誤下則重心在裏，故脉沈且緊也。如此之病，貿然汗之復虛其表，則藏氣必亂，故云動經，是古人習用名詞，詳

字義經常也。各藏器互助工作。以維牛活。是無病時之經氣。一部份受病。他部份起而救濟。有其常軌。是有病時之經氣。若用藥謬誤。治絲而紊。是名動經。大約僅見振搖者。苓桂朮甘已足挽救。故不言眞武。

發汗病不解。反惡寒者。虛故也。芍藥甘草附子湯主之。

玉函。脈經。千金翼。發汗病不

解作發其汗不解而。

成云。發汗病解。則不惡寒。發汗病不解。表實者。亦不惡寒。今發汗病且不解。

又反惡寒者。營衛俱虛也。汗出則營虛。惡寒則衛虛。與芍藥甘草附子湯以補營衛。徐云。汗後而表不解。是證仍如故。而惡寒獨曰反。比前有加也。

錢云。或曰。既云發汗病不解。安知非表邪未盡乎。曰。若傷寒汗出不解。則當仍有頭痛發熱。脉浮緊之辨矣。而仲景非唯不言發熱。且毫不更用解表。而毅然斷之曰。虛故也。則知所謂虛者。陽氣也。其脉必微弱。或虛大虛數。而見

汗出但惡寒。證如附子瀉心證。及用桂枝加附子湯。桂枝去芍藥加附子湯之類。故曰虛故也。

芍藥甘草附子湯方

芍藥

甘草

各三兩炙。玉函作各一兩。

附子

一枚炮去皮破八片。

右三味。以水五升。煮取一升五合。去滓分溫三服。疑非仲景方。玉函。千金翼。五升作三升。

無疑非仲景方五字。五合。玉函。作三合。千金翼。作二合。成本。無三服之三字。方。作意。

周云。汗多爲陽虛。而陰則素弱。補陰當用芍藥。回陽當用附子。勢不得不芍

附兼資。然又懼一陰一陽兩不相和也。於是以甘草和之。庶幾陰陽諧而能

事畢矣。柯云。脚攣急。與芍藥甘草湯本治陰虛。此陰陽俱虛。故加附子。皆

仲景治裏不治表之義。汪云。叔和認爲傷寒病發汗不解而惡寒。乃表邪

未盡。仍宜發汗。因疑此方爲非仲景意。似不可用。故內臺方議亦云。若非大

汗出。又反惡寒。其脉沈微。及無熱證者。不可服也。明乎此。而此方之用。可無疑矣。柯云。案少陰亡陽之證。未曾立方。本方恰與此證相合。芍藥止汗收肌表之餘津。甘草和中。除咽痛而止吐利。附子固少陰。而招失散之陽。溫經絡而緩脉中之緊。此又仲景隱而未發之旨歟。丹云。案此方。於芍藥甘草湯中加附子。於四逆湯中去乾薑。代芍藥。陰陽雙救之意。可自知也。

發汗若下之。病仍不解。煩躁者。茯苓四逆湯主之。

脈經。千金翼。作發汗吐下以後不解煩躁。

成云。發汗若下。病宜解也。若病仍不解。則發汗外虛陽氣。下之內虛陰氣。陰陽俱虛。邪獨不解。故生煩躁。與茯苓四逆湯以復陰陽之氣。程云。發汗下

後病仍不解。而煩躁者。此時既有未解之外寒。復有內熱之煩躁。大青龍之證備具矣。不爲所誤者。幾何。不知得之汗下後。則陽虛爲陰所凌。故外亡而作煩躁。必須溫補兼施。徐云。此證惑人。在病仍不解四字。汪云。此虛煩

虛躁。乃假熱之象也。鑑云。大青龍證。不汗出之煩躁。乃未經汗下之煩躁。屬實。此條病不解之煩躁。乃汗下後之煩躁。屬虛。然脉之浮緊沈微。自當別之。恐其誤人。故諄諄言之也。丹云。案此湯證。陽證具備。而不然者。身雖煩熱。而手足指尖微有厥冷。雖有煩渴引飲。亦自喜熱而惡冷。舌胎白滑。或假生燥胎。脉雖洪大。或散而數。或弦大浮疾而空虛。無力無底。總之取脉不取症。庶幾無失真的矣。

茯苓四逆湯方

茯苓

四兩。成
本作六兩

人參

一兩

附子

一枚生用去
皮破八片

甘草

二兩
炙

乾薑

一兩
半

右五味。以水五升。煮取三升。去滓。溫服七合。日二服。

玉函。味下有咬咀二字。
三升作一升二合。去滓以

下。作分溫再服日三。
千金翼。三升作二升。

成云。四逆湯以補陽。加茯苓人參以益陰。柯云。先汗後下。於法爲順。而表

仍不解。是妄下亡陰。陰陽俱虛。而煩躁也。故製茯苓四逆。固陰以收陽。先下後汗。於法爲逆。而表症反解。內不嘔渴。似於陰陽自和。而實妄汗亡陽。所以虛陽擾於陽分。晝則煩躁也。故專用乾薑附子。固陽以配陰。二方皆從四逆加減。而有救陽救陰之異。此比四逆爲緩。固裏宜緩也。薑附者。陽中之陽也。用生附而去甘草。則勢力更猛。比四逆爲峻。回陽當急也。一去甘草。一加茯苓。而緩急自別。加減之妙。見用方之神乎。丹云。案千金方。婦人產後。淡竹茹湯。方後云。若有人參。入一兩。若無。內茯苓一兩半。亦佳。蓋人參茯苓。皆治心煩悶。及心虛驚悸。安定精神。又云。聖濟總錄。治霍亂。臍上築悸。平胃湯。

即本方

鐵樵按。此與上一條。皆指陽虛。陽虛而煩躁。是陰。所以用茯苓。卽是第七十條。誤下水聚之理。所以用四逆。自必有四逆證。而後用。操之既熟。陰症陽症。

一望可辨。故經文省略如此。各註多爲之說。殊非是。

發汗後惡寒者。虛故也。不惡寒但熱者。實也。當和胃氣。與調胃承氣

湯。

原注。玉函云。與小承氣湯。玉函。脈經。千金翼。故也下。有芍藥甘草附子湯主之九字。乃合前條爲一則耳。又調胃承氣湯。作小承氣湯。千金翼注。一云。調胃承氣

湯。程。俞。錢。及王肯堂校千金翼。熱上有惡字。

成云。汗出而惡寒者。表虛也。汗出而不惡寒。但熱者。裏實也。經曰。汗出不惡

寒者。此表解裏未和。

見下篇十棗湯條

與調胃承氣湯和胃氣。

程云。汗後不惡寒反

惡熱。其人大便秘實。由發汗後亡津液所致。病不在營衛而在胃矣。法當和

胃氣。

錢云。既汗之後。陽氣已虛。不宜大下。故當與調胃承氣湯。即陽明篇

所謂。與小承氣湯。微和胃氣。勿令大泄下是也。

柯云。虛實俱指胃言。汗後

正氣奪則胃虛。故用附子芍藥邪氣盛則胃實。故用大黃芒消。此自用甘草。

是和胃之意。此見調胃承氣是和劑而非下劑也。

丹云。案陽明篇。太陽病

三日發汗不解。蒸蒸發熱者。屬胃也。調胃承氣湯主之。正與此條相發矣。

太陽病發汗後。大汗出。胃中乾。煩躁不得眠。欲得飲水者。少少與飲。

之。令胃氣和則愈。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者。五苓散主之。原注。即猪苓。

散是。脈經。後作者。乾字。作燥。無煩躁之躁字。欲得飲水。玉函。作其人欲引水。玉函。脈經。少少與。作當稍二字。胃氣作胃中。五苓上。成本。玉函。並有與字。非也。

汪云。此條論當作兩截看。太陽病發汗後云云。至胃氣和則愈。此係胃中乾。

煩躁作渴。止須飲水以和胃氣。非五苓散證也。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

此係水熱結於膀胱而渴。乃爲五苓散證。太陽病乃合中風傷寒而言之也。

方喻列入中風。何其執也。魏云。大汗出。所謂如水流漓也。於是胃中津液。

受傷而乾。因乾而燥。因燥而煩。因煩燥而不得眠。此一串而至者。惟恐人誤。

認爲傳裏之燥煩。誤下也。於是標出欲飲水者一證。志云。不可恣其所欲。

須少少與飲之。鑑云。若脉浮。小便不利。微熱消渴者。則是太陽表邪未罷。

膀胱裏飲已成也。經曰。膀胱者。津液之府。氣化則能出矣。今邪熱薰灼。燥其現有之津。飲水不化。絕其未生之液。津液告匱。求水自救。所以水入則消渴而不止也。用五苓散者。以其能外解表熱。內輸水府。則氣化津生。熱渴止而小便利矣。方云。消言飲水而小便又不利。則其水有似乎內自消也。渴言能飲且能多也。錫云。案大汗出。胃中乾者。乃胃無津液而煩躁。故與水以潤之。小便不利消渴者。乃脾不轉輸。水津不布而消渴。故用五苓以散之。若胃中乾者。復與五苓散。利其小便。則愈乾矣。故陽明篇云。汗出多而渴者。不可與豬苓湯。以汗多胃中燥。豬苓湯復利其小便故也。丹云。傷寒準繩。張兼善曰。煩渴用白虎湯。宜也。其五苓散滲津液。何哉。曰。白虎乃表證已解。邪傳裏而煩渴者用之。今脉尚浮。身有微熱而渴。乃表邪未全解。故用桂枝之辛和肌表。白朮茯苓之甘淡。以潤虛燥也。

鐵樵按自此至七十七條爲五苓散證與前苓桂甘棗苓桂朮甘大同小異不離一個水字凡水入胃吸收入於血液其命意在使血液稀薄利於運行血液稀薄然後能分潤各藏器各藏器得此分潤分工製造之以成內分泌然後有唾有涕有淚有汗有精有黏液有尿汗與尿其專職在排泄糟粕涕淚黏液其專職在保護官能精之爲用目的在生殖而使本身發營滋長實爲生殖之手段此生理形能之大略也

詳說在新生理第四篇

凡在健體此種機能均不

失職凡百疾病亦無非此種機能失職失職則各種液體非過多卽涸竭大約初步則過多最後則涸竭過多則藏器壞涸竭則藏氣死是故淚過多則目不明涕吐過多則肺萎縮洩過多則胃消渴汗過多則體溫散亡又全身液體之總量有其一定程限甲種液消耗過多則乙種液不敷供給故汗多者口必渴洩多者汗則少大便水瀉洩則無有又在健體排泄與吸收類能

保持平均病則欬側失其平均既經欬側遂成一往不返之局故欬甚者可以成肺炎洩多者可以成消症停水者可以成水腫此則病理之形能也當其既已欬側之頃形質尙未大壞之時須制止其一往不返之局則涓涓之塞毫毛之斲醫藥所當有事也本論六十八節臍下悸欲作奔豚與本節小便不利微熱消渴正是已失平均制止其一往不返者發汗至大汗出汗液消耗太多唾液不敷供給是卽失其平均唾液少乃其著於外者須知唾液既少內部各種液體皆少胃中急待吸收外來之液體以爲救援故云胃中乾液爲陰熱爲陽陰陽互爲消長失液既多內熱且作雖未至於陰虛而熱實已有陰虛而熱之傾向故煩躁胃不和照例不得眠液少則更甚故云不得眠欲得飲水者卽渴欲引水自救太驟則不及吸收故云稍稍與飲令胃氣和則愈句胃和對胃中乾而言則愈對下文微熱而言本無熱所苦者只

是胃中乾。故胃和則愈。其云脉浮微熱。雖大汗而仍有微熱也。小便不利者。不得疎泄也。消渴者。飲水多渴不解。是予之太驟。不及吸收也。在外僅微熱。在裏乃消渴。是熱聚於裏可知。因熱聚於裏。胃中乾。引水自救。却因予之太驟。不及吸收。飲雖多不解。而成消渴症象。愈是消渴。愈是飲多。因而不及排泄。因而停水。此數事皆相因而至。且皆愈趨愈甚。所謂一失平均。遂成一往不返之局。用五苓散。所以制止此一往不返者也。五苓何以能制止。蓋此病之緊要關鍵。在表微熱而裏消渴。桂枝和營達表。可以使熱趨裏者轉而向外。病之形能必不表裏俱熱。既能達表。則裏熱必減。理勢然也。此機括一轉。其餘各節無不隨之俱轉。更以豬苓助其排泄。洩通則水不聚。營和則血行。成軸脉管中滲漏亦少。參觀新生理第四篇胃腸之吸收亦復常態。尙何有於一往不返之虞。此五苓散之所以神妙也。準此以談。則方中桂枝乃極重要之藥。後人

用此方畏桂枝之辛溫而去之名爲四苓失之遠矣。但桂枝禁例仍不可忽。假如無汗。嘆熱自非五苓證。若舌乾而絳者。桂枝亦非宜。須知五苓證雖渴。乃燥濕不能互化。脣雖焦。其舌面決不乾燥也。

五苓散方

豬苓

十八銖 去皮

澤瀉

一兩六銖 成本 銖下有半字

白朮

十八銖

茯苓

十八銖

桂枝

半兩 去皮 成本

玉函。無枝字。後人故生異議。攷成氏本注。并明理論。俱作桂枝。知其脫悞也。

右五味。搗爲散。以白飲和服。方寸匕。日三服。多飲煖水。汗出愈。如法將息。爲

散。金匱。成本。玉函。作爲末二字。千金翼。作各爲散。更於白中治之。外臺。天行病。作爲散水服。千金。亦作水服。多飲煖水。千金無煖字。外臺。溫病。作多飲煖水。

。以助藥勢。成本。無如法將息四字。

錫云。散者取四散之意也。茯苓澤瀉豬苓。淡味爲滲泄者也。白朮助脾氣以轉輸。桂枝從肌達表。外竅通而內竅利矣。故曰多飲煖水。汗出愈也。汪云。

方中用朮。昔賢如孫真人朱奉議許學士等皆用白朮。近醫方中行喻嘉言改用蒼朮。然蒼朮過於燥烈。不若白朮之甘平滋膩。能補津液而潤燥。縱使仲景時無白朮。於今業已有之。在醫人亦可權宜取用。方後云多服暖水。令汗出愈。此卽桂枝湯方下。歠熱稀粥一升餘。以助藥力之義。建安許氏云。五苓散乃汗後一解表藥。於此可見。魏云。五苓必爲散。以白飲調服。方能多

服暖水。而汗出始愈。設煎湯而服。則內外迎拒。藥且不下。故必服藥如法。然後可效。丹云。案明理論曰。苓令也。號令之令矣。通行津液。尅伐腎邪。專爲號令者。苓之功也。五苓之中。茯苓爲主。故曰五苓散。馬永卿癩眞子錄云。關中名醫駱耕道曰。五苓散五味。而以木豬苓爲主。故曰五苓。莊子之言曰。藥也。其實莖也。桔梗也。鷄壅也。豕零也。是時爲帝者也。疏云。藥無貴賤。愈病則良。去水則豕零爲君。豕零木豬苓也。二說未知何是。姑兩存焉。又云。案白

飲諸家無注。醫壘元戎作白米飲。始爲明晰。活人書作白湯。恐非也。又云。直指五苓散。治濕症。小便不利。經云。治濕之法。不利小便。非其治也。又治傷暑。煩渴。引飲過多。小便赤澁。心下水氣。又流行水飲。每貳錢。沸湯調下。小便更不利。加防己佐之。又治尿血。內加辰砂少許。用燈芯一握。新水煎湯調下。又治便毒。疎利小便。以泄敗精。用葱二莖。煎湯調下。

千金方。五苓散。主時行熱病。但狂言煩躁不安。精采言語。不與人相主當者。和劑局方。辰砂五苓散。治傷寒表裏未解。頭痛發熱。心胸鬱悶。唇口乾焦。神志昏沈。狂言譫語。如見鬼神。及治瘴癘。煩悶不省者。卽本方加辰砂。如中暑發渴。小便赤澁。用新吸水調下。小兒五心煩熱。焦躁多哭。咬牙上攣。欲爲驚狀。每服半錢。溫熱水下。三因方曰。己未年。京師大疫。汗之死下之死。服五苓散遂愈。此無佗溫疫也。丹案醫說引信效方又五苓散。治伏暑飲熱。